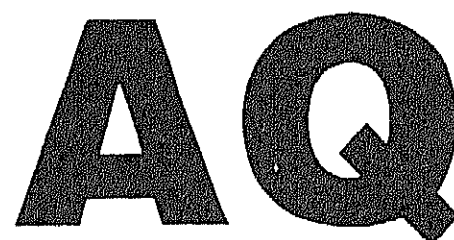


ICS 13.100
D 09
备案号: 20416—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

AQ 1045—2007

代替 MT 78—1984

煤尘爆炸性鉴定规范

Criterion of explosive identification of coal dust

2007-03-30 发布

2007-07-01 实施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定义	1
4 鉴定机构、人员、鉴定范围	1
5 仪器设备	1
6 煤样的采取与缩制	4
7 鉴定试样及工业分析试样的制备	5
8 岩石的采取与岩粉的制备	5
9 煤尘爆炸性鉴定的试验步骤	6
10 鉴定试验结果的评定及鉴定报告	7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煤样采样标签内容	8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登记簿的格式	9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试样的标签格式	10
附录 D(资料性附录) 岩石采取说明书	11
附录 E(资料性附录) 工业分析报告表格式	12
附录 F(规范性附录) 煤尘爆炸性鉴定原始记录格式	13
附录 G(规范性附录) 实验室煤尘爆炸性鉴定报告表	14

前 言

本标准是对煤炭行业标准 MT 78—84 进行修订的标准。

本标准代替 MT 78—84《煤尘爆炸性鉴定方法》。

本标准与 MT 78—84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a) 按照 GB/T 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的要求,对 MT 78—84 的部分内容编写格式进行了规范;
- b) 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本标准 2);
- c) 增加了“定义”(本标准 3);
- d) 增加了“鉴定机构及人员、鉴定范围”(本标准 4);
- e) 对煤尘爆炸性鉴定装置进行了设备更新(原标准 1、本标准 5);
- f) 增加了试验环境的要求(本标准 5.4);
- g) 将“煤尘爆炸性鉴定用煤样的采取方法”(原标准附录 A)作为标准正式条文(本标准 6);
- h) 将“岩石的采取方法”(原标准附录 E)作为标准正式条文(本标准 8);
- i) 修订了试验步骤(原标准 3、本标准 9)。

本标准由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煤矿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延松、张引合、黄维刚、刘新强。

原标准于 1984 年 9 月首次发布。

本标准是第一次修订,修订后由 MT 标准转为 AQ 标准。